



《故事新编》新探

山东省鲁迅研究会编

山东文艺出版社

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书

《故事新编》新探

山东省鲁迅研究会 编

*
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

(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)

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

*

787×1092毫米32开本 9.25印张 197千字

1984年4月第1版 1984年4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6,000

书号 10331·28 定价 1.10元

目 录

- 《故事新编》是新的历史小说 李何林 (1)
《故事新编》“古、今”谈 孟广来 (8)
从神话“奔月”到《故事新编》的《奔月》
——中国小说史中作品演变规律的一例 孙昌熙 (26)
《故事新编》的三个艺术世界 伊 凡 (44)
《故事新编》开拓了小说创作的新境界 丛 耷 (83)
试论《故事新编》的创作方法 冯光廉 (98)
鲁迅的历史小说理论初探 徐鹏绪 (121)
《故事新编》二题 刘增人 (138)
从历史与现实的联系中认识和表现人生
——论《故事新编》典型化的方法 韩立群 (149)
论《故事新编》人物塑造的特色 王源泉 (162)
试论《故事新编》中的反面人物 杨 政 (176)
《故事新编》的讽刺艺术 韩日新 (191)
关于《故事新编》的评价问题 童浩瑾 (202)
试论《故事新编》中的“油滑”问题 钱振纲 (214)
论《故事新编》的“油滑”语言 谷辅林 (228)
论“油滑之处”的利与弊 李复兴 (244)
略论《补天》在《故事新编》中的地位 贾锦福 (256)
“如鱼饮水，冷暖自知”
——谈鲁迅论《故事新编》 曹允亮 (269)

蓓蕾初绽 异彩灿烂

——略论中国新文学第一个十年的历史小说创作

.....蒋心焕（278）

《故事新编》是新的历史小说

李何林

中国文艺界在一九五六——一九五七年对于《故事新编》是不是历史小说，有过争论。有的认为它是写“古人古事”的历史小说，是中国现代文学中最先出现的一部历史小说集；有的认为除《铸剑》一篇外，都不是历史小说，是针对现实的讽刺作品或“寓言式的作品”；有的又认为它既非历史小说，也不完全是讽刺文学，而是把原有的故事加以改动用杂文的手法使其形象典型化，因而具有特殊风格的作品（这些争论文章，有一部分收集在《〈故事新编〉的思想意义和艺术风格》一书中，1957年上海新文艺出版社出版）。

说是“讽刺作品”、“讽刺文学”或“具有特殊风格的作品”，都是不科学的。因为，小说、诗歌、戏剧、杂文都可以成为讽刺作品或讽刺文学，而“具有特殊风格的作品”究竟是什么作品呢？《故事新编》内容中的一部分虽然隐喻着今人今事，但也显然不是“寓言式的作品”。

我体会作者自己的意见，认为它还是历史小说，也可以说是“新的历史小说”。

首先，书名就是“故事”“新编”，是“故”事，但是“新”编的。作者在集印成书的前三年就说过：“故事新编是神话、传说及史实的演义。”就是把“故事”“新编”为

“演义”，演义就是历史小说。

作者在本书的《序言》里说：“那时的意见是想从古代和现代都采取题材，来做短篇小说。……对于历史小说……不过没有将古人写得更死，……”鲁迅一再地说是“短篇小说”、“历史小说”，是“写古人”（没有将古人写得更死），不是历史小说是什么呢？而且鲁迅还论到写历史小说的两种方法，一个是“博考文献，言必有据”，一个是“只取一点因由，随意点染，铺成一篇”。如果它不是历史小说，作者在给它写《序言》的时候，论“历史小说”的写作方法干什么呢？至于作者也说“其中也还是速写居多，不足称为文学概论之所谓小说”，“游戏之作居多”，都不过是自谦之辞，不能当真的。

既然是历史小说，为什么里面还出现了一些“今人今事”，即作者所谓“不免时有油滑之处”？是不是不必要的，多余的？是优点还是缺点？是不是反历史主义呢？

首先，作者是一个战士，他从事创作是为了战斗。无论是写杂文、小说、回忆散文（《朝花夕拾》）、散文诗（《野草》）和诗，都是为了战斗。不是为着否定或批判什么，就是为着肯定或歌颂什么。他的历史小说也不例外，他不是为写历史小说而写历史小说。他说“除《铸剑》外，都不免油滑”，“油滑是一弊”，但“油滑之处”能使有些文人学士头痛，则又是“一利”了。可见他不是为写历史小说而写历史小说。他歌颂古之好人（女娲、羿、禹、眉间尺、宴之敖者、墨子），即是赞美和他们有相似精神的今之好人，并希望今人向古之好人学习。他否定或批判了古之坏人或有缺点的人，以及古时候也可能有的“今之坏人”，即是否定或批

判“今之坏人”。它是借古喻今，又是既讽古又讽今。所写的是古人，但又有今人的影子；有些人物说的是今人的语言，但他的精神实质是当时的古人也可能有的。所以古人之中有今人，今人的祖坟在古代。他在一九三五年一月曾说过“近几时我想看看古书，再来做点什么书，把那些坏种的祖坟刨一下。”^①远在一九一九年五月他就说过：“看见《史记·赵世家》里面记着公子成反对主父改胡服的一段话：……这不是与现在阻抑革新的人的话，丝毫无异么？”^②又在一九二四年九月写的《又是“古已有之”》里说：“太炎先生……漏举了一条益处，就是一治史学，就可以知道许多‘古已有之’的事。……所以还怕未免‘后仍有之。’”^③所谓“古已有之”和“后仍有之”，就是说有些思想行为古今人都有。“凡见于古书的，也都可以抄出来编为一集，和现在的来比照，看思想手段有什么不同。”^④“所举的群小，也都确实的，尤其是时敏，虽在三百年后，也何尝无此等人，真令人惊心动魄。”^⑤他要刨今之坏种的祖坟，是揭露古人，同时也是批判今人。当然古今人的思想不完全相同，但有些是相似的。鲁迅是善于用古今“比照”或“对照”的方法写杂文的，很自然地他也用这种方法来写历史小说，而这些都是为着战斗。这就是茅盾先生所说的“将古代和现代错综交融，成为一而二，二而一的”写作方法。他说：

①《致肖军·肖红》（1935年1月4日）。

②《热风·人心很古》。

③《集外集拾遗》。

④《三闲集·匪笔三篇》。

⑤《且介亭杂文二集·“题未定”草（九）》。

用历史事实为题材的文学作品，自五四以来，已有了新的发展。鲁迅先生是这一方面的伟大的开拓者和成功者。他的《故事新编》，在形式上展示了多种多样的变化，给我们树立了可贵的楷式；但尤其重要的，是内容的深刻——在《故事新编》中，鲁迅先生以他特有的锐利的观察，战斗的热情和创作的艺术，非但“没有将古人写得更死”，而且将古代和现代错综交融，成为一而二，二而一的。

（见茅盾先生1937年为宋云彬的历史故事集
《玄武门之变》作的序。）

《故事新编》忠于神话、传说和史实，而又联系现实，更着重于艺术创造，因而就“没有将古人写得更死”。茅盾先生接着说：

鲁迅先生这手法，曾引起了不少人的研究和学习。然而我们勉强能学到的，也还只有他的用现代眼光去解释故事这一方面，而他的更深一层的用心——借古事的躯壳来激发现代人之所应憎与应爱，乃至将古代与现代错综交融，则我们虽能理会，能吟味，却未能学而几及的。

但历史题材的作品，近年来也颇多了。大部分是钩稽史实，各就所见而加以新的解释。一方面既要谨守“字字有来历”的信条，而另一方面则又思不为古事所拘，驰骋其想象，吹进些现代的气息。这，可以说是继承着《故事新编》的“鲁迅主义”，而又意识地要加以“修正”的。这或者也可以尝试，可是就现在所见的成绩而言，终未免进退失据，于“古”既不尽信，对“今”

亦失其攻刺之的。

这种“将古代和现代错综交融，成为一而二，二而一的”写作方法，是不容易学的。学得不好，就“于古既不尽信，于今亦失其攻刺之的”。鲁迅则两方面都做得很好。

很多论者都说《故事新编》的写作用的是“只取一点因由，随意点染，铺成一篇”的方法，我看他也用“博考文献，言必有据”的方法，甚至是主要方法。“只取一点因由，随意点染，铺成一篇”的时候是很少的。这只要看一看《鲁迅全集》注释本有关《故事新编》的每一篇的注释就够了。“叙事有时也有一点旧书上的根据，有时却不过信口开河。”也是自谦之辞，实际并不完全如此。凡是“信口开河”的地方，倒是必不可少的描写和创造。对于古人古事，真是“博考文献，言必有据”，而又把那些本来各不相关的文献组织得那样好，是很不容易的，也是“很难组织之作”。它里面所组织的今人今事，也是“言必有据”，而又做到和古人古事“错综交融，成为一而二，二而一的”有机体，于古既已尽信，于今亦达到攻刺之的。当然，作者在“言必有据”的“故事”基础上，又有所“新编”，有所创造。他不是在写历史，而是在写历史小说，甚至可以说是新的历史小说，和旧概念的历史小说已有所不同了。它要表现古人的本质特点，也就是今人的典型形象，既象古人，又象今人。它所写的“今人”的本质特点，也是他所在的“故事”中的“古人”所可能有的，即“古已有之”的本质特点，因而既象今人，又象古人。就这样“古今交错”，既表现了古人，也表现了今人；既歌颂批判了古人，也歌颂批判了今人。

例如《理水》中大禹性格的本质特点，今之革命者也具有的，所以他既象古人，也象今人。鲁迅歌颂了大禹，也同时歌颂了和大禹有同样精神的今之革命者。文化山上的文人学者所说的英语、遗传、面包、维他命W、碘质、莎士比亚、摩登等等，以及所影射的今人今事，都不是当时所能有，或在古书上有什么根据的。但是用这些东西所表现的思想本质，古人是可能有的：脱离人民的学者，指望外人救济供养，因而阿谀逢迎外人，对外人满口“是是、对对”；他们说“阔人的子孙都是阔人，坏人的子孙都是坏人”；他们视人命如草芥，向视察水灾的大员说“灾情倒不算重……”，并且把水灾的原因推在人民身上，等等，都是今人的思想。作者是在讽刺今人，但有了这些描写，倒衬托出禹更伟大了，使我们觉得这些今人今事并不是多余的，有了它们使古人古事更活了，“没有将古人写得更死”。而这些思想也是当时的古人可能有的，使我们觉得并没有什么与古人格格不入或不合情理的地方。而且这些今人今事或今人的思想，作者在小说中都没有强加在“真正的”古人身上：我们能发现女娲、羿、禹、眉间尺、墨子、伯夷、叔齐、老子、庄子等人有今人的思想吗？所以从这一方面说，《故事新编》虽然写了一些今人今事，并不就是反历史主义。它把古人写得更活，更突出，更饱满了，它没有把古人现代化，把古人作为现代思想的传声筒。但在古人的精神状态中，也可以发现有今人的灵魂。虽然是借古讽今和颂今，并且明显地穿插了一些今，但并不以今代古，将古比今，象有些人那样。有些人把古人古事与今天的人民革命斗争作不适当的比拟，强使古人有今天的思想，做今人的事。《故事新编》则是“古今交

错”，“古代与现代错综交融”，叫读者看起来又可以分辨出古是古，今是今，没有强使古人有今人的思想。而又古今融合，颂古讽古即所以颂今讽今。因此它是“新的历史小说”。

《故事新编》“古、今”谈

孟 广 来

鲁迅的《故事新编》究竟是一部什么样的作品，长期以来一直有种种不同的理解。其实，我们只要不为某些现成的定义所囿，不是从“文学概论”中去为作品寻找现成的答案，而是从鲁迅所处的时代和作品本身所表现的特点出发，去进行具体的分析研究，问题并不那么难于解释。我们往往喜欢先按照某种定义给自己画上几条框框，然后用它去衡量各种作品，其结果便是做茧自缚，一旦遇到一些创造，便觉茫然。在这里我想尽可能摆脱一些自造的束缚，就个人在学习中的一些想法作一些探讨。

—

过去我们常常称《故事新编》是一部历史小说，事实上这部作品既有神话（如《补天》、《奔月》），有传说（如《理水》、《铸剑》），也有历史题材的作品（如《出关》、《采薇》、《非攻》），此外还有《起死》这样带有寓言性质的作品。正如鲁迅说的，它是一部“神话，传说及史实的演义”的总集^①。鲁迅还把“历史小说”和“历史的小说”

^①《南腔北调集·〈自选集〉自序》。

作了区别：所谓历史小说，是指“博考文献，言必有据”者；而“历史的小说”，则是“史实的演义”，也就是敷陈其意而引申之的作品，这是中国传统演义作品的基本写法。

鲁迅在《故事新编》的《序言》中曾说：“对于历史小说，则以为博考文献，言必有据者，纵使有人讥为‘教授小说’，其实是很难组织之作，至于只取一点因由，随意点染，铺成一篇，倒无需怎样的手腕。”有人根据鲁迅这段话，认为他主张历史题材的作品应分为两大类。其实鲁迅在这里并没有专门进行分类，他只是提到这两种类型，却并没有说只有这两种类型。例如说处在这两者之间的作品究竟算哪一种类型呢？而鲁迅的《故事新编》恰恰是采用多种写作方法、多种类型的作品。

鲁迅说他的《故事新编》是“只取一点因由，随意点染”之作，“叙事有时也有一点旧书上的根据，有时却不过信口开河。”（《故事新编·序言》）如果我们核对一下材料便会发现，这些作品都有大量的古籍或者史料作为依据。

以《故事新编》中的神话来说，例如《补天》中关于女娲炼石补天的记载：

往古之时，四极废，九州裂；天不兼覆，地不周载；火燧炎而不灭，水浩洋而不息；猛兽食颛民，鸷鸟攫老弱。于是女娲炼五色石以补苍天，断鳌足以立四极，杀黑龙以济冀州，积芦灰以止淫水。苍天补，四极正，淫水涸，冀州平，狡虫死，颛民生。^①

^①刘安：《淮南子·览冥训》。

关于“女娲搏黄土做人”的神话，古书也有记载，见于《太平御览》卷七十八引汉朝应邵《风俗通》（今本《风俗通》无此文）：

俗说：天地开辟，未有人民；女娲搏黄土做人，剧务，力不暇供，乃引绳于泥中，举以为人。故富贵者黄土人也；贫贱凡庸者短人也。（据“歙鲍氏校宋版刻本”）神话中女娲是人类的始祖，这个故事在古代已流传很广，她用劳动改造世界、创造人类的传说早就得到人们的喜爱和崇敬。关于她的形象，一说是人面蛇身，一说是“蛇身牛首宣（鬈）发”，还有的说是牛首虎鼻，总之是一幅神异的形象，然而人们又赞美她“此有非人之形，而有大圣之德”^①。曹植在《女娲赞》中则说她“或云二皇，人首蛇形，神化七十，何德之灵”。在鲁迅的《补天》中，她成为美丽勤恳的人类的母亲，她用创造的欣喜和狂热造出了人类，又用默默的劳动弥补被毁坏的苍天，最后她“以自己用尽了自己一切的躯壳，便在这中间躺倒，而且不再呼吸了。”

关于共工的记载也很多，他名叫康回，所以《楚辞》《天问》中有“康回冯怒，坠（地）何故以东南倾”的问话。有说共工是官名的，还有说他是一位诸侯，是“炎帝之后，姜姓也”^②。

把女娲和共工联系在一起的，见于《列子·汤问》、张华《博物志》、唐代司马贞补《史记·三皇本纪》、宋代罗泌《路史·后纪》等书。《列子·汤问》、《博物志》都是

①《列子·黄帝》。

②《国语·周语》韦昭注引贾逵语。

先记女娲炼石补天，然后才是共工头触不周山事：

昔者，女娲氏炼五色石以补其阙，断鳌足以立四极。其后共工氏与颛顼争为帝，怒而触不周之山，折天柱，绝地维，故天倾西北，日月星辰就焉；地不满东南，故百川水潦归焉。

到了唐司马贞补《三皇本纪》，才把女娲补天和共工头触不周山事倒转过来；

当其（按：指女娲）末年也，诸侯有共工氏，任智刑以强，霸而不王，以水乘木，乃与祝融战，不胜而怒，乃头触不周山崩，天柱折，地维缺。女娲乃炼五色石以补天，断鳌足以立四极，聚芦灰以止滔水，以济冀州。于是地平天成，不改旧物。

就是说，《三皇本纪》把共工的“破坏”作为女娲重新“创造”的起因。鲁迅所取的就是此说。

关于《奔月》，古代有关羿和嫦娥的故事记载也很丰富。但各说也多有出入。对于羿，有的说是“有穷君之号”，有的说他是个诸侯，有的说他是“帝喾射官”，还有的则说：“喾时有羿，尧时有羿，则羿是善射之号，非复人之名字”。^①这其间对他既有褒词，也有贬词。鲁迅所取的，是上射十日、下杀六凶、为民除害的英雄羿：

尧之时，十日并出，焦禾稼，杀草木，而民无所食；猰㺄，凿齿，九婴，大风，封豨，脩蛇，皆为民害。尧乃使羿诛凿齿于畴华之野，杀九婴于凶水之上，缴大风于青邱之泽；上射十日而下杀猰㺄，断脩蛇于洞

①《左传》孔颖达疏。

庭，禽封豨于桑林，万民皆喜，置尧以为天子。于是天下广狭险易远近，始有道里。^①

把羿和嫦娥联系在一起的，见于《淮南子·览冥训》：

羿请不死之药于西王母，嫦娥窃以奔月。怅然有丧，无以续之。何则？不知不死之药所由生也。

东汉高诱注云：“姮娥，羿妻。羿请不死之药于西王母，未及服之，姮娥盗食之，得仙，奔入月中，为月精。”张衡在《灵宪》中则说姮娥“托身于月，是为蟾蜍。”（据《玉函山房辑佚书·天文类》）

以上是《故事新编》中关于神话作品的古书依据。关于“传说”的作品，《故事新编》所凭依的古籍材料也很丰富。例如《铸剑》，鲁迅说：“《铸剑》的出典，现在完全忘记了，只记得原文大约二三百字，我是只给铺排，没有改动的。”^②陈梦韶在《写在〈《铸剑》篇一解〉后面》（《鲁迅学刊》第2期）的考证是正确的，这篇作品主要依据了晋干宝《搜神记》：

楚干将莫邪为楚王作剑，三年乃成。王怒欲杀之。剑有雌雄；其妻重身当产。夫语妻曰：“吾为王作剑，三年乃成，王怒，往必杀我。汝若生子是男，大告之，曰：‘出户望南山，松生石上，剑在其背。’”于是即将雌剑往见楚王。王大怒，使相之，剑有二：一雄一雌，雌来雄不来。王怒，即杀之。莫邪子名赤，比后壮，乃问其母曰：“吾父所在？”母曰：“汝父为楚王作剑，三

①《淮南子·本经训》。

②《致徐懋庸》（1936年2月17日）。

年乃成，王怒，杀之。去时嘱我语汝：‘子出户望南山，松生石上，剑在其背。’”于是子出户南望，不见有山；但睹堂前松柱下，石砥之上，即以斧破其背，得剑，日夜思欲报楚王。王梦见一儿，眉间广尺，言欲报仇。王即购之千金。儿闻之，亡去，入山行歌。客有逢者，谓：“子年少，何哭之甚悲耶？”曰：“吾干将莫邪子也。楚王杀吾父，吾欲报之。”客曰：“闻王购子头千金，将子头与剑来，为子报之。”儿曰：“幸甚！”即自刎。两手捧头及剑奉之，立僵。客曰：“不负子也！”于是尸乃仆。客持头往见楚王，王大喜。客曰：“此乃勇士头也，当于汤镬煮之。”王如其言。煮头三日三夕不烂，头踔出汤中，蹠目大怒。客曰：“此儿头不烂，愿王自往临视之，是必烂也。”王即临之，客以剑拟王，王头随堕汤中，客亦自拟己头，头复堕汤中，三首俱烂，不可识别，乃分其汤肉葬之，故通名“三王墓”。今在汝南北宜春县界。

另外，收在《旧小说》甲集二和《五朝小说大观》中的《楚王铸剑记》，相传是后汉赵晔所著，实则与《搜神记》文字全同，标题显系后人所加。

《理水》的材料大都出于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和《夏本纪》，而《史记》又多本自《尚书》的《尧典》、《舜典》、《洪範》、《大禹谟》、《益稷》诸篇，此外《论语》、《庄子》、《孟子》以及《楚辞·天问》也多所记述。不过这一篇小说倒大多是取了上述古籍的“因由”加以“点染”而成篇的。

《故事新编》中属于历史题材的作品，我们以《采薇》